

证券代码：836908

证券简称：乔发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会的相关制度，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不需要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聚金路 98 号文创园三期 9 号楼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7 月 24 日上午 10: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908	乔发科技	2025 年 7 月 1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董事会秘书）。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

议案 1、《关于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经过慎重考虑并经与东吴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充分沟通及协商一致，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公司将在该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与东吴证券正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议案 2、《关于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经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后，双方一致同意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由国金证券担任为公司提供持续督导服务的主办券商，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将由国金证券承接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议案 3、《关于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关于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议案 4、《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为能高效、有序地完成此次主办券商的变更，现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会决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

2. 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披露与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事宜；

3. 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批准、签署与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各项协议、合同等重大文件；

4. 组织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申请材料，全权回复本次变更持续

督导主办券商的反馈意见；

5.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制作、修订、报送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申报材料；

6. 办理和实施与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其他事宜。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会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变更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大会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公司印章；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公司印章。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7 月 24 日 9：00-9：45

（三）登记地点：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聚金路 98 号文创园三期 9 号楼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徐永凤 联系电话：0512-66252836-8016 联系传真：0512-66252827 联系邮箱：joyfa_joyfa@vip.sina.com 邮政编码：215101 地址：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聚金路 98 号文创园三期 9 号楼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计 0.5 天，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食宿费等自理。

五、备查文件

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9 日